

2021 年郑州轻工业大学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郑州轻工业大学概况

一、 主要职责

郑州轻工业大学创建于 1977 年，原隶属国家轻工业部；1998 年转属河南省人民政府；2011 年河南省人民政府和国家烟草专卖局签约共建高校；2009 年和 2018 年两次列入河南省博士学位授予重点立项建设单位；2018 年经教育部批准，由郑州轻工业学院更名为郑州轻工业大学；2020 年获批河南省特色骨干大学建设高校。

学校现有科学校区、东风校区和禹州实习实训基地，占地面积 2200 余亩。学校设施完备，环境优美，拥有固定资产 25 亿元，馆藏纸质图书 238 万余册，电子图书 860 万余册。

二、 预算单位构成

郑州轻工业大学拥有 23 个学院，本科专业 69 个，涵盖工学、理学、文学、艺术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教育学、农学等学科门类。现有 14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3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拥有河南省优势特色学科群“食品科学与工程”，省级重点学科 18 个，食品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电气工程、机械工程、设计学等传统优势学科实力雄厚。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 7 个，国家级特色

专业、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5 个，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 6 个，5 个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有省级教学团队 8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1 个。

学校现有学生 23000 余人，其中研究生 1400 余人，本科生 21600 余人。学校现有教职工 2000 余人。拥有双聘院士、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省级特聘教授、享受政府津贴专家、省管优秀专家、省级中青年骨干教师、省厅级以上学术技术带头人等 200 余人，形成了以院士及河南省特聘教授为核心，以学术造诣深厚的教授、博士为中坚，以中青年教师为支撑的专业技术职务、学历层次和年龄结构比较合理，专兼结合，具有较高教学科研水平的师资队伍。

学校设有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食品生产与安全 2 个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信息化电器重点实验室、河南省表界面科学重点实验室、河南省机械装备智能制造重点实验室、国家烟草专卖局烟草工业生物技术重点实验室、应急平台信息技术河南省工程实验室等一批轻工特色鲜明的省部级学科平台，为高水平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提供了重要支撑。学校拥有 16 个省部级科技创新团队。近五年，承担包括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在内的各类纵横向科研项目 3300 余项，获国家级科技奖励 4 项、省部级奖励 110 项。自然科学研究

论文被 SCI、EI 收录的数量 1800 余篇，出版专著和教材 560 余部。

第二部分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收入总计 69,287.90 万元，支出总计 69,287.9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1858.30 万元，下降 2.61%。主要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学校其他收入减少；支出减少 1858.30 万元，下降 2.61%。主要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学校收入规模下降，支出规模相应下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收入合计 69287.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5244.4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22043.50 万元；事业收入 10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 1000 万元；其他收入 1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支出合计 69287.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904.70 万元，占 83.57%；项目支出 11383.20 万元，占 16.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5244.4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008.20 万元，增长 2.94%，

主要原因：在校生规模增加，财政生均拨款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5244.4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防（类）支出 22.70 万元，占 0.06%；教育（类）支出 29776.50 万元，占 84.48%；科学技术（类）支出 1221.00 万元，占 3.4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84.80 万元，占 4.78%；卫生健康（类）支出 1500 万元，占 4.26%；住房保障（类）支出 1039.40 万元，占 2.96%。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94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4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5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增加6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0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0年减少20万元，主要原因：河南省公务用车改革后，学校公务车辆减少，运行维护费用相应下降。

（三）公务接待费2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增加10万元。主要原因：去年因疫情中断的交流活动延迟至今年进行。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6499.86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预算2056.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569.7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73.14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学校校区间运行班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67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9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9项，主要是：食品科学与工程特色学科群水平提升平台项目178万元、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实验平台项目176万元、凝聚态物理重点学科材料制备与分析平台项目150万元等；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